

证券代码：300929

证券简称：华骐环保

公告编号：2023-051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星列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内容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该章节全部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1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华骐环保	指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EPC	指	英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的缩写，工程总承包的一种模式：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工作。
BOT	指	英文 Build-Operate-Transfer 的缩写，以建设—经营—转移方式运行的工程实施模式，客户与企业签定协议，特许企业承担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企业向客户定期收取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回报；特许经营期结束后，企业将设施所有权移交给客户。
BOO	指	英文 Building-Ownning-Operation 的缩写，以建设—拥有—经营方式运行的工程实施模式，客户与企业签定协议，特许企业承担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建成后产权归企业所有；运营期内，企业向客户按照事先约定的标准定期收取污水治理运营费用，以此回收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回报；运营期结束后，污水处理设施不移交给客户，企业拥有所有权。
TOT	指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指特许服务商不承担建设工作，而是直接从业主方获得项目的特许经营。
曝气生物滤池、BAF	指	简称 BAF，系英文 Biological Aerated Filter 的缩写，是 20 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在普通生物滤池的基础上，并借鉴接触氧化工艺、给水滤池工艺而开发的污水处理新工艺，最初用于污水的三级处理，后发展成直接用于二级处理；在 90 年代末，该技术在我国最先直接被用在二级处理上，后来随着我国对排水标准的提高，现越来越多地用在了污水厂提标改造上。该技术的最大特点是集附着生长在固定床载体上的微生物分解有机物、氨氮、总氮等污染物和截留悬浮固体于一体，节省了常规活性污泥法工艺生物处理段后面的二次沉淀池和污泥回流系统，在保证高标准

		出水水质的前提下实现了工艺流程的简化，且在二级处理和三级处理中均可高效应用，出水水质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机构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骐环保	股票代码	30092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华骐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Huaq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QH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亮	裴雨佳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409号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409号
电话	0555-2763187	0555-2763187
传真	0555-2763127	0555-2763127
电子信箱	hq@huaqitech.com.cn	hq@huaqitech.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4,211,869.79	248,282,556.03	-2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02,163.75	40,512,991.73	-6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8,131.24	25,305,293.51	-7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含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元）	12,149,428.80	23,930,958.44	-4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扣除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元）	24,907,514.45	58,066,215.41	-5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1	-64.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1	-64.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4.91%	-3.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8,161,180.78	1,823,789,254.21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1,464,571.93	842,647,726.42	1.0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31,821.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	831,267.50	

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296.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8,39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69	
合计	8,684,032.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业务领域及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是专业从事水环境治理的“环境 4S 专业服务商”，拥有众多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是国内生物滤池（BAF）工艺技术及应用、智能污水处理装备制造、村镇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医疗废水及伴生废气处理系统解决方案的企业。公司先后承建了涵盖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工业难降解废水、村镇污水、医疗废水、地下污水处理厂等领域的水环境治理项目，参与了中国七大水系、五大淡水湖等多个重点区域的水环境治理，逐渐形成了以城市水环境治理综合治理、村镇水环境治理为核心的业务领域。

（1）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

公司作为国内 BAF 领域内的领先企业和水环境治理专业服务商，依托强大的技术优势和设计能力，可以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包括技术方案编制、工程设计、系统集成、设备制造、工程调试、运行过程中的专家诊断和技术支持，以及污水处理设施投资运营在内的全生命周期的管家式服务。公司拥有 5 项城镇污水及工业废水提标改造相关核心工艺，在城镇污水提质增效领域具有竞争优势，通过强氧化+BAF 技术对工业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可以实现废水的资源化再利用。

（2）村镇水环境治理

公司可提供规划、设计、投资、施工、运营的整体解决方案，因地制宜的通过新建给排水设施，整治生活污水和河道沟塘，完善村镇污水处理设施，提高饮水安全。根据我国村镇人口数量多、地域相对分散、污水排放量小、水质波动大、间断排放等特点，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提供村镇水环境综合整治的整体方案，将收集系统和处理系统标准化、产品化，结合公司的一体化云平台和物联网智慧水务运营维护管理系统，能有效地解决村镇污水处理难题。

2、业务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分为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以及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具体如下：

（1）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

公司提供的水环境治理工程服务，主要是以 BAF 等核心工艺技术引领的综合服务。公司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的工程设计、土建施工、项目管理、设备及材料供货（包含智能环保产品及配套设备供货）、系统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营等实行全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以完成项目建设，特别是为客户提供核心工艺包管家式服务，通过提供项目建设服务获得收入和利润。

（2）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

水处理设备销售业务是针对污水处理厂、河湖污水、村镇污水等治理所需的各种设备，进行专用设备和材料研究、设计、生产以及销售。主要包括污水处理厂所需的 BAF 工艺核心产品生物滤料、布水布气系统、供氧系统等，河道湖泊治理所需的魔方磁、魔方尊及其组合 Rapid-Move，用于治理村镇污水的魔方舟、魔方格产品等。遵循污水处理工艺、河道湖泊以及村镇污水治理所需产品呈现差异化及多样化的特点，公司针对客户需求提供标准产品和定制产品，为客户提供现场安装指导和设备调试等全方位管家式服务。

（3）污水处理投资运营

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主要是指公司及污水处理子公司采用 BOT、B00、TOT 等模式，获取污水处理设施的特许经营权，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对城镇污水或工业废水等进行处理、净化，使得水质达到排放标准，从而获得污水处理费等收入。

3、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致力于精准打造水环境领域细分市场“茅台”的环境 4S 专业服务商，采用曝气生物滤池（BAF）工艺技术及工艺包实现城镇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高标准出水。同时，公司根据深耕村镇污水处理、河道治理积累的技术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开发定型出“魔方”系列治水产品，并通过智慧水务运管系统，构成“技、投、建、管”四位一体的魔方治水整体解决方案，实现厂（站）河一体化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满足了国家建设生态宜居及振兴乡村战略提出的

“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亦满足了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的要求，该系列产品均有较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被各界熟知和认可。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及研发优势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和应用实践，公司掌握了包括 BAF 工艺技术在内的一批污水处理相关核心技术，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系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教育部生物膜法水质净化及利用工程研究中心”共建单位、“安徽省曝气生物滤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国家博士后工作站”。

公司的“智能化镇村户污水治理关键技术装备与应用”技术经专家评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一种高效脱氮除磷污水处理工艺及其装置”因其创新性和显著的社会效益及广阔的发展前景，获安徽省专利银奖；“污水厂二级出水极限脱氮除磷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获得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公司入选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安徽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安徽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企业首批重点培育企业、安徽省制造业高端品牌培育企业、安徽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优质生产企业推介目录，并获评“安徽省优秀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氮磷深度治理核心工艺和关键装备的开发与应用”获福建省科学技术奖进步二等奖，迈巴系列、魔方舟入选马鞍山市 2022 年两创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科研项目进展顺利。公司承担的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适应不同需求的黑臭水体快速净化成套装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于 2023 年 2 月 2 日顺利通过省厅验收，并形成科技成果证书、科技报告等相关成果。公司开展自主研发项目 4 大专项课题方向中的 6 个子课题，并与安徽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省重大专项项目 1 项“畜禽粪污全链条资源化与高值化回用成套装备技术研发及应用”，涉及生物滤池微生物特征及浓度变化研究、利用烟气余热干化污泥的转筒干燥技术及设备开发、装备式环保设备开发及智能化生产研究、喷漆有机废气成套处理装备开发及应用、腈纶纺丝废水近零排放关键技术装备研发与应用等方面，并取得显著阶段性成果。成功开发喷漆有机废气成套处理装备，实现多类型、多组分的喷涂废气安全高效的去除，具有适用范围广、二次污染小、处理能力高效的特点，计划于 2023 年下半年投入华骐产业园喷漆处理设备厂的尾气处理使用。自主研发及产学研项目的大力开展，为公司科研实力的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也为企业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持与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了由安徽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具的查新报告 3 项，具体为一种病毒气溶胶定向狙击消杀装置及其控制方法、一种新型硫自养异养协同反硝化脱氮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一种滤池系统、其分层取样装置及取样方法。新增查新报告涵盖病毒气溶胶消杀、污水处理新材料、滤池系统及取样装置等方面，进一步加强了公司技术实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5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 项，软件著作权 9 项。

2、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研发团队建设，拥有一套完整的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公司依托高校背景，通过与全国知名高校及研究院所产学研合作、结合内部培养等方式，打造了一支研发水平较高、技术能力全面、实践经验丰富且稳定的研发队伍。上述人才队伍的构建，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及长期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3、产品优势

公司研制开发的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和 BAF 工艺核心产品，集成了公司多项自有专利技术或核心技术，在业内具有较高的技术先进性和装备智能化水平。其中：在村镇污水处理领域，公司是国内率先采用智慧水务运维管理系统的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魔方舟”）研制企业之一，有效解决了村镇污水处理站点分散，难以集中管理的问题，实现了对下辖所有村镇污水站的标准化、集中化、可视化、智能化、移动化、无人值守化管理；在黑臭水体处理领域，公司开发的“魔方尊”“魔方磁”及其组合 Rapid-Move 系列装备，具备快速移动、出水水质高（出水 SS 浓度低）、占地面积小、投资成本少、运行费用低、可冬季低温运行等优点；在 BAF 工艺核心产品方面，如：生物滤料、布水布气系统、供气系统等核心部件均采用公司专利技术，在保证曝气生物滤池工艺发挥效率上具有较高的技术领先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技术的优化升级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在曝气生物滤池领域，开发升级新一代单孔膜曝气器，解决滤池曝气器实际工程应用中曝气不均匀及断裂等问题；开发升级新一代下装式抗堵塞长柄滤头，有效解决长柄滤头安装、维修不便、清洗困难等问题，有效提高曝气生物滤池处理效率，延长池内产品使用寿命。

通过多年研制和生产的经验积累，公司形成了标准化的设计、制造、建设、运行体系，能够实现批量化、模块化生产，有效降低了制造成本，增强了产品的成本竞争力。

4、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 BAF 领域内的领先企业和水环境治理专业服务商，依托强大的技术优势和设计能力，可以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包括技术方案编制、工程设计、系统集成、设备制造、工程调试、运行过程中的专家诊断和技术支持，以及污水处理设施投资运营在内的全生命周期的管家式服务，拥有成熟的水环境治理专业综合服务体系，并凭借高质量、“一站式”服务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4,211,869.79	248,282,556.03	-21.78%	本报告期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42,693,366.78	178,306,428.02	-19.97%	本报告期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5,979,998.90	6,933,166.27	-13.75%	本报告期售后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20,789,892.29	20,706,812.12	0.40%	
财务费用	10,965,472.14	6,306,583.99	73.87%	本报告期将原资本化贷款利息转为费用化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86,837.11	7,291,534.36	-67.27%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3,082,277.51	7,813,750.57	-60.55%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9,428.80	23,930,958.44	-49.23%	本报告期采购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68,947.36	-31,083,494.87	-70.41%	本报告期购买理财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0,660.18	-30,370,262.68	-43.99%	本报告期内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50,178.74	-37,522,799.11	-125.33%	主要系投资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水环境治理工程	122,150,073.52	93,012,169.46	23.85%	-18.48%	-23.10%	4.57%
水处理产品销售	13,361,902.91	11,245,239.11	15.84%	-69.21%	-46.63%	-35.61%
污水处理投资运营	56,783,384.45	38,035,001.31	33.02%	5.75%	6.66%	-0.57%
分行业						
水处理行业	193,781,862.71	142,558,984.27	26.43%	-21.53%	-19.76%	-1.6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49,964,766.18	103,623,953.73	30.90%	-12.71%	-15.78%	2.52%
华南、西南地区	43,535,791.56	38,505,446.50	11.55%	-32.98%	-21.19%	-13.2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 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EPC	5	3,913.07	5	3,913.07			36	12,215	18	7,673
合计	5	3,913.07	5	3,913.07			36	12,215	18	7,673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 (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 执行 进度	本期确 认收入 (万元)	累计确 认收入 (万元)	回款金 额 (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 同		数量	投资 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 成的投 资金 额 (万元)	本期确 认收 入金 额 (万元)	未完 成投 资金 额 (万元)	数量	运营 收入 (万元)
			数量	投资 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 金额 (万元)								
BOT													7	4,474.46
B00													1	502.33

合计												8	4,976.79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512,222.61	9.32%	联营企业盈利及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0,530.92	0.74%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652,971.39	-4.0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26,909.71	1.40%	质量问题赔款	否
营业外支出	23,169.12	0.14%	捐赠支出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4,538,333.05	5.85%	176,914,151.75	9.70%	-3.85%	
应收账款	236,505,337.44	13.23%	286,960,775.19	15.73%	-2.50%	
合同资产	160,074,216.95	8.95%	138,650,870.95	7.60%	1.35%	
存货	58,944,943.74	3.30%	62,753,547.95	3.44%	-0.14%	
长期股权投资	65,914,552.37	3.69%	65,113,066.34	3.57%	0.12%	
固定资产	48,811,867.74	2.73%	52,504,253.29	2.88%	-0.15%	
在建工程	88,834,134.70	4.97%	40,196,040.37	2.20%	2.77%	
使用权资产	989,794.96	0.06%	924,458.71	0.05%	0.01%	
短期借款	65,054,444.44	3.64%	103,189,624.20	5.66%	-2.02%	

合同负债	10,931,515.82	0.61%	32,856,249.92	1.80%	-1.19%	
长期借款	416,581,182.83	23.30%	411,572,435.59	22.57%	0.73%	
租赁负债	340,768.47	0.02%	17,328.79	0.00%	0.02%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8,140,952.42	120,530.92			279,000,000.00	248,000,000.00		79,261,483.34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39,287.62							9,639,287.62
金融资产小计	57,780,240.04	120,530.92			279,000,000.00	248,000,000.00		88,900,770.96
上述合计	57,780,240.04	120,530.92			279,000,000.00	248,000,000.00		88,900,770.9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839,509.5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	8,382,951.01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长期应收款	308,862,177.81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843,388.03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357,928,026.41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2,098,859.39	369,858,658.47	-18.3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华骐环保产业园	自建	是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	18,779,521.37	43,451,932.68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14.48%		0.00	不适用	2021年02月06日	详见公司2021年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环保产业孵化	自建	是	生态保护和环	20,563,828.24	59,304,292.33	自筹资金	65.93%		0.00	不适用	2022年03月10日	详见公司2022

园			境治理业 (N77)								日	年 3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建设环保产业孵化园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合计	--	--	--	39,343,349.61	102,756,225.01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0,021,041.67	11,193.20	0.00	250,000,000.00	220,000,000.00	442,917.65	0.00	50,032,234.87	募集资金
其他	28,119,910.75	62,064.00	0.00	15,000,000.00	28,000,000.00	267,818.93	0.00	15,181,974.75	自有资金
其他	0.00	47,273.72	0.00	14,000,000.00	0.00	0.00	0.00	14,047,273.72	自有资金
合计	48,140,952.42	120,530.92	0.00	279,000,000.00	248,000,000.00	710,736.58	0.00	79,261,483.34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735.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23.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39.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股票2,06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87元/股，共计募集资金286,415,5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062,451.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7,353,048.49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1月14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月1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009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金额进行相应调整。为优先保障“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的顺利实施，该等项目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变，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金额的缺口部分相应调减“补充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营运资金”投入，由13,000万元调整至1,735万元，后续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资金需求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解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同意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60.12万元。监事会同意此次置换事项，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30Z0111号）。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马鞍山慈湖高新区曙光路与电业路交叉口东北角拟变更为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珠路和同心路交叉口西北角。预计完成时间将从募集资金到位后18个月调整至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后12个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事项无异议。

（五）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以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可以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5,839.87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共 8,363.18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663.18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2,700.00 万元，另有 5,00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尚未到期赎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同时具备较好的流动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否	12,000	12,000	908.32	11,977.72 ¹	99.81%	2021年04月30日	-33.86	-818.56	是 ²	否
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10,000	10,000	1,915.47	2,126.85	21.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营运资金	否	13,000	1,735.3	0	1,73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000	23,735.3	2,823.79	15,839.87	--	--	-33.86	-818.5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5,000	23,735.3	2,823.79	15,839.87	--	--	-33.86	-818.5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	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期，预计完成时间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的 12 个月。										

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因公司与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达成投资意向，拟将“智能化污水处理设备产业化项目”作为项目投资内容之一，经公司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地点由马鞍山慈湖高新区曙光路与电业路交叉口东北角变更为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珠路和同心路交叉口西北角。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6,560.12 万元，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2,7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募投项目结余金额主要包括“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未满足支付条件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因该等项目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将节余金额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该募投项目的结余资金 75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以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

	<p>号:2023-004)。</p> <p>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5,839.87 万元 (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 共 8,363.18 万元, 其中,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663.18 万元,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2,700.00 万元, 另有 5,00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尚未到期赎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 满足保本要求, 同时具备较好的流动性,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 2021 年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项目已投产, 期末累计投入小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主要系未到付款节点尚未支付的部分设备、工程质保金等尾款;

2 根据项目测算资料, 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项目投产第三年的预计效益为-160.08 万元。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00	1,5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00	1,400	0	0
合计		8,700	7,9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特许经营权项目违约的风险

公司通过 BOT、TOT、BOO 等方式取得了多个县市污水处理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若特许经营权所在地经济发展速度不及预期，或财政收支状况、债务状况等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存在地方政府延期付款、甚至单方要求下调水价或降低保底水量等违约风险，进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采取措施：公司在与政府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时，与政府进行谈判，让其在协议中注明，保障项目建设、运营顺利实施的外在条件（如：保障污水处理厂进水水量，政府应承诺进水水量的保证及违约补偿条款）和保障项目公司权益的其他条款（如：特许经营权期限、特许经营的时间、保底水量、水价的相关承诺等）。同时，公司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在协议签订前，对协议进行复核，在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条件下，尽可能让政府做出相关保证，保障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建设、运营。

2、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23,650.53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 13.23%，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系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的实际回款进度滞后于结算进度。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继续增长，如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将对公司资金周转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采取措施：公司定期对应收款项的性质、账龄进行分析，及时跟进项目进展，沟通项目回款进度，并对应收款项的欠款单位持续关注，了解其日常的经营状况和回款政策，保证客户回款的及时性。同时公司也采取了激励和约束措施将回款进度与绩效考核挂钩。

3、存货和合同资产规模扩大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和合同资产合计 21,901.92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 12.2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

大，公司为工程承包项目采购的设备物资以及在建项目中完工未结算部分持续增加，存货和合同资产余额可能相应增加，进而影响公司的流动资金周转。此外，如果出现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实际施工成本高于业主控制价等情形，还可能出现存货和合同资产损失风险。

采取措施：公司采取约束机制将结算进度与业绩考核挂钩以提高结算工作的及时性。

4、成长性风险

公司未来的成长受宏观经济形势（特别是政府对环保领域的投资）、市场竞争状态、污水处理技术水平和创新发展能力、业务和市场的拓展能力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的盈利能力出现波动，无法顺利实现预期的成长目标。

采取措施：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巩固公司在相关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积极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丰富公司业务产业链，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与服务水平，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同时，更注重提供配套的管家式服务，既管建，更管用，真正做到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粘性。同时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入运营并实现预期效益，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5、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公司股权相对分散，目前，实际控制人安工大通过控股股东安工大资产持有公司 14.10%的股权，分散的股权结构可能引致控制结构的不稳定。为加强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的稳定性，王健、李明河、郑俊、郑杰、刘光春、王爱斌、胡一强、兰萍等八人与安工大资产签署了股份投票权委托协议和补充协议，同意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期间内将所持股份的股票投票权委托给安工大资产行使，使得上述机构和股东在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重大决策，以及董事、监事的提名和任免等重大事项上能够保持一致。未来，控股股东可能因上述股份投票权委托人在股份限售期满后减持股份等，导致其可支配的股份表决权比例降低或控制权不稳定，从而给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和经营的稳定性带来一定风险。

采取措施：限售期满后，定期关注 8 名股份投票权委托人的股份减持情况及引发的控股股东可支配表决权的变化；必要时，控股股东可参与公司股票的定向增发等以巩固或提高控股比例等。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5 月 16 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华骐环保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2 年年度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93%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29%	2023 年 05 月 31 日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4.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8.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技术规范 HJ355-2019》
9.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3N 等）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HJ356-2019）
10.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CrNH3-N 等验收技术规范》（HJ354-2019）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下述公司均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取得环保部门审批。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 座	蠡河	COD 13.26mg/L; NH3-N 0.305mg/L; TN 4.55mg/L; TP 0.202mg/L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COD 48.0t; NH3-N 1.10t; TN 16.47t; TP 0.73t	COD 292t/a; NH3-N 21.9t/a; TN 73t/a; TP 2.19t/a	无
五河县华骐水务有限公司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 座	怀洪新河	COD 23.7mg/L; NH3-N 1.5mg/L; TN 12.03mg/L; TP 0.135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 130.8t; NH3-N 6.157t; TN 70.8t; TP 1.037t	COD 912.5t/a; NH3-N 118.625t/a; TN 273.75t/a; TP 9.12t/a	无
和县华骐化工	有机物、氨	COD、NH3-N、	连续	1 座	长江	COD 68mg/L	GB8978-1996	COD 15.3273	COD 64.605t	无

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氮、总磷	TP				; NH3-N 2.84mg/L; TP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	t; NH3-N0.6523 t; TP 0.03533 t	/a; NH3-N9.691t /a; TP 0.323t/a	
含山县华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含山经开区东区污水厂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座	市政管网	COD 24mg/L; NH3-N0.21mg/L; TN14.58mg/L; TP 0.52mg/L	CODcr、NH3-N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TP、TN为纳管协议标准其中TP≤2mg/L、TN≤25mg/L	COD 8.638t ; NH3-N 0.074t ; TN5.061 t; TP 0.180t	COD 75t/a; NH3-N 5.43t/a ; TN 18.25t/a; TP 1.46t/a	无
含山县华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含山经开区西区污水厂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座	市政管网	COD 18.33mg/L; NH3-N 0.12mg/L; TN6.51mg/L; TP 0.13mg/L	CODcr、NH3-N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TP、TN为纳管协议标准其中TP≤2mg/L、TN≤25mg/L	COD 4.583t ; NH3-N 0.027t ; TN1.447 t; TP 0.031t	COD 109.5t/a; NH3-N 16.425t/a; TN 27.375t/a; TP 2.19t/a	无
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座	郟湖低排沟	COD 18.66mg/L; NH3-N0.08mg/L; TN 9.44mg/L; TP 0.12mg/L	《安徽省淮河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COD 61.665t ; NH3-N0.272t ; TN 31.882t ; TP 0.402t	COD 292t/a ; NH3-N14.6t/a; TN87.6t/a; TP 2.19t/a	无

马鞍山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有机物、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 座	雨山河支流长沟	COD 13.10mg/L; NH3-N 0.079mg/L; TN 7.29mg/L; TP 0.175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 64.332t; NH3-N 0.393t; TN 35.867t; TP 0.861t	COD 912.5t/a; NH3-N 91.25t/a; TN 273.75t/a; TP 9.125t/a	无
马鞍山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丹阳片区污水处理厂	有机物 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 座	保岱河	COD 6.81mg/L; NH3-N 0.16mg/L; TN 10.52mg/L; TP 0.34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 5.90t; NH3-N 0.14t; TN 9.11t; TP 0.29t	COD 136.9t/a; NH3-N 13.7t/a; TN 41.1t/a; TP 1.4t/a	无
马鞍山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博望片区污水处理厂	有机物 氨氮总氮总磷	COD、NH3-N、TN、TP	连续	1 座	博望河	COD 14.97mg/L; NH3-N 0.83mg/L; TN 12.47mg/L; TP 0.25mg/L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COD 32.80t; NH3-N 1.82t; TN 27.32t; TP 0.55t	COD 109.58t/a; NH3-N 10.96t/a; TN 32.88t/a; TP 1.10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通过混凝沉淀及机械过滤对总磷及悬浮固体进行去除，通过厌氧、好氧工艺对总氮、氨氮、COD 进行去除，运营情况良好，每年污染污染物去除量见上表。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上述公司均已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切实做好对自身管辖污染源的在线监测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委托第三方编制了突发环境影响应急预案，并至环保部门进行备案，每年按照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缴纳环境保护税。其次公司及其子公司按要求进行了环保投入，保证出水稳定达标。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

公司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使其与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企业文化相融合，努力实现企业发展与员工成长、生态环保、社会和谐协调统一。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和债权人是公司资产的主要提供者和分享方，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2)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健全公司决策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切实保证全体股东知情权、投票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效运行。

2. 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与所有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合作关系，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按时偿还利息和本金，未出现债务违约的情况。

3.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把员工作为公司发展的重点，重视对员工的培养，充分尊重员工的价值和愿望。公司倡导“快乐工作，简单高效”的工作环境，营造良好的工作和成长氛围，保障员工的合理诉求，追求社会、客户、员工、股东的和谐共存与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人才创新，合作共赢”的理念，带领员工往职业化方向引导，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综合素质培训和专业技能培训，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开展素质、能力双提升的混合培养项目，从而达到公司、员工职业平台的共同提高。

公司倡导平等的用工政策，全面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所员工都在完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下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建立完善的用工管理规章制度体系，包括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薪资管理制度、考核制度、奖惩制度、用工制度、培训制度、休假制度等，从制度上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所有员工建立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保险费用，维护员工的切身利益。同时，积极建立和完善各项福利制度，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提供健康检查、教育培训、带薪假、过节福利、慰问金等多项福利，以切实改善和提高员工生活质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山鹰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山鹰基金作为持有公司 15.75%股份的股东，于 2019 年 7 月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p> <p>（1）目前，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拥有或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华骐环保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p> <p>（2）今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在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与华骐环保现有的相同或相似；对华骐环保已经进行建设或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投资；</p> <p>（3）如果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华骐环保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赔偿相应损失；</p> <p>（4）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作为华骐环保持股 5%以上的股东。</p>	2019 年 07 月 18 日	持股 5%以上时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	无					

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公司作为原告产生的	2,898.82	否	已完结	无重大影响	已完结		不适用

其他诉讼事项							
本公司作为被告产生的其他诉讼事项	664.36	否	部分已完结，部分尚未审理	无重大影响	部分已完结，部分尚未审理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500	2017年11月07日	3,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17.11.7-2023.1.28	是	否
含山县华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200	2018年05月30日	7,2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8.5.30-2031.5.30	否	否
马鞍山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996	2019年12月12日	8,996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19.12.12-2040.11.3	否	否
含山县		4,000	2020年	4,000	质押、	收费权	无	2020.4.	否	否

华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04月02日		连带责任担保	质押		2-2038.4.2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	2020年05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0.5.29-2032.12.30	否	否	
五河县华骐水务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08日	3,000	2021年04月09日	3,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收费权质押	无	2021.4.9-2032.4.12	否	否	
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05日	18,000	2021年03月31日	18,0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特许经营权质押	无	2021.3.31-2048.11.20	否	否	
和县华骐化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8日	2,250	2021年09月30日	2,25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应收账款质押	无	2021.9.30-2036.9.30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9,1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9,13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9,13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9,13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9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											30,321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0,32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光环江东环保能源（马鞍山）有限公司 50%股权和马鞍山市江东中铁水务有限公司 51%股权，同时向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732,656	27.80%						36,732,656	27.8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632,328	14.10%						18,632,328	14.10%
3、其他内资持股	18,100,328	13.70%						18,100,328	14.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100,328	13.70%						18,100,328	13.7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400,300	72.20%						95,400,300	72.20%
1、人民币普通股	95,400,300	72.20%						95,400,300	72.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32,132,956	100.00%	0	0	0	0	0	132,132,95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10%	18,632,328		18,632,328			
深圳市	境内非	4.81%	6,360,6	-		6,360,6		

山鹰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57	7,521,800		57		
李明河	境内自然人	2.80%	3,698,680		3,698,680			
郑俊	境内自然人	2.80%	3,696,000		3,696,000			
王爱斌	境内自然人	2.73%	3,610,422		3,610,422			
刘光春	境内自然人	2.53%	3,346,426		3,346,426			
郑杰	境内自然人	2.50%	3,308,800		3,308,800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	2,640,000			2,640,000		
李小英	境内自然人	1.58%	2,085,000			2,08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1,625,100	1,625,100		1,625,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明河、郑俊、王爱斌、刘光春、郑杰与控股股东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股东郑俊、郑杰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股东李明河、郑俊、王爱斌、刘光春、郑杰将其股份的投票表决权委托给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公司统一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山鹰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0,657	人民币普通股	6,360,657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有限	2,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					

公司			
李小英	2,0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5,100
周军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马鞍山市花山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4,000
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
聂海涛	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00
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62,232	人民币普通股	1,262,232
徐昶	1,1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周军系股东李小英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538,333.05	176,914,151.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61,483.34	48,140,952.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7,401.69	4,956,527.60
应收账款	236,505,337.44	286,960,775.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94,468.95	5,082,263.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711,514.58	7,089,880.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	1,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944,943.74	62,753,547.95
合同资产	160,074,216.95	138,650,870.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501,903.83	71,948,513.00
其他流动资产	37,723,521.11	34,456,451.61
流动资产合计	749,573,124.68	836,953,935.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8,989,107.66	488,931,338.95
长期股权投资	65,914,552.37	65,113,066.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39,287.62	9,639,28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811,867.74	52,504,253.29
在建工程	88,834,134.70	40,196,040.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89,794.96	924,458.71
无形资产	293,366,641.13	297,950,477.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56,388.09	7,421,95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67,897.01	18,758,943.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18,384.82	5,395,497.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588,056.10	986,835,319.18
资产总计	1,788,161,180.78	1,823,789,254.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54,444.44	103,189,624.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537,035.46	19,808,076.71
应付账款	290,265,267.74	308,506,293.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31,515.82	32,856,249.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60,093.14	10,964,850.76
应交税费	3,695,369.67	3,455,087.55
其他应付款	6,989,605.25	3,445,937.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285,318.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24,092.35	41,707,842.17
其他流动负债	762,364.12	159,881.13
流动负债合计	470,519,787.99	524,093,844.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6,581,182.83	411,572,435.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0,768.47	17,328.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925,018.83	23,238,680.50
递延收益	8,309,799.01	8,764,170.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5,914.59	6,205,83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192,683.73	449,798,448.23
负债合计	929,712,471.72	973,892,292.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132,956.00	132,132,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6,801,802.49	346,801,802.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4,871.13	484,871.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663,702.49	39,663,70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2,381,239.82	323,564,39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464,571.93	842,647,726.42
少数股东权益	6,984,137.13	7,249,235.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8,448,709.06	849,896,96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8,161,180.78	1,823,789,254.21

法定代表人：王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星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954,635.14	135,068,49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61,483.34	48,140,952.4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1,100,323.10	4,956,527.60
应收账款	249,230,745.25	296,065,859.46

应收款项融资	0.00	
预付款项	8,497,015.21	4,128,019.01
其他应收款	113,966,539.06	113,023,428.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	1,500,000.00
存货	36,694,712.99	39,502,889.91
合同资产	160,037,661.47	145,533,869.16
持有待售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323,632.83	45,793,991.76
其他流动资产	8,314,711.42	2,875,308.31
流动资产合计	780,381,459.81	835,089,343.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4,800,771.09	412,999,285.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39,287.62	9,639,28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296,557.10	19,852,668.39
在建工程	86,546,845.23	40,196,040.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04,594.61	924,458.71
无形资产	45,245,822.59	45,273,41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59,598.81	6,678,51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83,381.55	11,237,62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01,383.03	5,395,497.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378,241.63	552,196,791.12
资产总计	1,385,759,701.44	1,387,286,134.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54,444.44	103,189,624.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910,773.06	18,088,578.06
应付账款	307,095,949.17	310,486,255.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069,533.21	26,107,946.61
应付职工薪酬	1,702,266.53	7,613,781.55
应交税费	2,640,328.96	2,658,393.50

其他应付款	31,380,169.13	17,595,502.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26,361.40	13,741,394.74
其他流动负债	762,364.12	136,872.28
流动负债合计	479,642,190.02	499,618,349.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421,182.83	31,412,435.5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215.23	17,328.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	5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0	2,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787.99	106,708.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98,186.05	34,286,472.73
负债合计	529,740,376.07	533,904,822.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132,956.00	132,132,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541,940.09	347,541,940.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4,871.13	484,871.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663,702.49	39,663,702.49
未分配利润	336,195,855.66	333,557,843.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019,325.37	853,381,31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5,759,701.44	1,387,286,134.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4,211,869.79	248,282,556.03
其中：营业收入	194,211,869.79	248,282,55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983,790.95	222,004,650.93
其中：营业成本	142,693,366.78	178,306,428.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72,783.33	1,937,909.96
销售费用	5,979,998.90	6,933,166.27
管理费用	20,789,892.29	20,706,812.12
研发费用	3,082,277.51	7,813,750.57
财务费用	10,965,472.14	6,306,583.99
其中：利息费用	11,078,937.89	7,616,739.99
利息收入	485,657.83	1,781,974.33
加：其他收益	9,387,276.12	12,781,62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2,222.61	6,338,767.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1,486.03	1,800,779.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530.92	32,126.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74,975.21	1,574,045.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2,971.39	640,665.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20,161.89	47,645,133.62
加：营业外收入	226,909.71	9,044.25
减：营业外支出	23,169.12	103,70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23,902.48	47,550,473.24
减：所得税费用	2,386,837.11	7,291,534.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37,065.37	40,258,938.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37,065.37	40,258,938.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2,163.75	40,512,991.7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098.38	-254,052.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4,193.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4,193.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4,193.2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4,193.2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37,065.37	41,063,13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02,163.75	41,317,18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098.38	-254,052.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星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2,673,401.35	211,423,870.34
减：营业成本	109,164,377.36	155,790,493.35
税金及附加	645,341.19	1,222,957.73
销售费用	5,185,212.81	6,245,344.27
管理费用	15,951,498.09	16,919,850.82
研发费用	2,753,186.60	7,813,750.57
财务费用	2,095,553.48	829,120.35

其中：利息费用	2,134,071.21	2,377,012.07
利息收入	395,753.69	1,638,927.93
加：其他收益	8,891,242.86	7,411,223.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2,222.61	12,338,767.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5,024.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530.92	32,126.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03,191.67	892,46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840.81	390,17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47,195.73	43,667,108.08
加：营业外收入	215,247.83	9,044.25
减：营业外支出	22,342.66	100,133.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40,100.90	43,576,018.74
减：所得税费用	1,116,770.23	4,434,475.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3,330.67	39,141,543.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3,330.67	39,141,543.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4,871.13	804,193.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871.13	804,193.2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4,871.13	804,193.2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08,201.80	39,945,736.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39,909.53	206,851,583.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5,202.69	21,823,159.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2,870.98	22,865,82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977,983.20	251,540,56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988,333.28	140,957,658.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32,459.01	29,957,84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39,901.54	19,745,75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67,860.57	36,948,35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828,554.40	227,609,61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9,428.80	23,930,958.44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扣除特许经营权项目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07,514.45	58,066,21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00	33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0,736.58	1,014,14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175.45	761,022.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129,912.03	338,775,163.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3,098,859.39	37,858,658.47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9,000,000.00	33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098,859.39	369,858,65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68,947.36	-31,083,49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355,747.20	123,808,73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55,747.20	123,808,73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97,082.68	131,199,962.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89,324.70	22,979,030.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086,407.38	154,178,99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0,660.18	-30,370,26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50,178.74	-37,522,79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49,002.23	219,303,31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98,823.49	181,780,518.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347,912.00	203,065,873.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8.86	1,243,979.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91,344.52	12,721,03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41,755.38	217,030,89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946,809.56	148,259,36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85,875.11	19,867,29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4,746.49	17,842,499.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00,190.94	35,592,09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97,622.10	221,561,25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4,133.28	-4,530,36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000,000.00	33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0,736.58	7,014,14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58,373.19	50,065,748.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069,109.77	394,079,889.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02,911.87	7,008,126.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0	33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31,507.54	49,634,80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34,419.41	393,142,92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5,309.64	936,96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355,747.20	88,808,73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55,747.20	88,808,73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97,082.68	104,954,535.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7,851.89	12,567,790.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04,934.57	117,522,32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9,187.37	-28,713,59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70,363.73	-32,307,00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411,759.31	182,791,24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41,395.58	150,484,243.2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132,956.00				346,801,802.49		484,871.13		39,663,702.49		323,564,394.31		842,647,726.42	7,249,235.51	849,896,96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132,956.00				346,801,802.49		484,871.13		39,663,702.49		323,564,394.31		842,647,726.42	7,249,235.51	849,896,961.93

	00				49				9		31		42		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8,8 16, 845 .51		8,8 16, 845 .51	- 265 ,09 8.3 8	8,5 51, 747 .13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4, 102 ,16 3.7 5		14, 102 ,16 3.7 5	- 265 ,09 8.3 8	13, 837 ,06 5.3 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5,2 85, 318 .24		- 5,2 85, 318 .24		- 5,2 85, 318 .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2 85, 318 .24		- 5,2 85, 318 .24		- 5,2 85, 318 .2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132,956.00				346,801,802.49		484,871.13		39,663,702.49		332,381,239.82		851,464,571.93	6,984,137.13	858,448,709.0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583,098.00				396,471,163.18		804,193.23		36,070,628.12		294,024,274.42		809,953,356.95	5,086,476.71	815,039,83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583,098.00				396,471,163.18		804,193.23		36,070,628.12		294,024,274.42		809,953,356.95	5,086,476.71	815,039,83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9,549,858.0				-49,749,36						29,777,188.9		29,577,686.3	-254,052.8	29,323,633.4

列)	0				0.6 9						9		0	5	5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40, 512 ,99 1.7 3		40, 512 ,99 1.7 3	- 254 ,05 2.8 5	40, 258 ,93 8.8 8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 10, 735 ,80 2.7 4		- 10, 735 ,80 2.7 4		- 10, 735 ,80 2.7 4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10, 735 ,80 2.7 4		- 10, 735 ,80 2.7 4		- 10, 735 ,80 2.7 4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49, 549 ,85 8.0 0				- 49, 549 ,85 8.0 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49, 549 ,85 8.0 0				- 49, 549 ,85 8.0 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99 ,50 2.6 9							- 199 ,50 2.6 9		- 199 ,50 2.6 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 ,13 2,9 56. 00				346 ,72 1,8 02. 49	804 ,19 3.2 3		36, 070 ,62 8.1 2		323 ,80 1,4 63. 41		839 ,53 1,0 43. 25	4,8 32, 423 .86	844 ,36 3,4 67. 1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132,956.00				347,541,940.09		484,871.13		39,663,702.49	333,557,843.23		853,381,31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132,956.00				347,541,940.09		484,871.13		39,663,702.49	333,557,843.23		853,381,31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638,012.43		2,638,012.43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23,330.67		7,923,330.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285,318.24		-5,285,318.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5,318.24		-5,285,318.2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132,956.00				347,541,940.09		484,871.13		39,663,702.49	336,195,855.66		856,019,325.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583,098.00				397,211,300.78		804,193.23		36,070,628.12	311,955,976.69		828,625,19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2,583,098.00				397,211,300.78		804,193.23		36,070,628.12	311,955,976.69		828,625,19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49,858.00				-49,749,360.69					28,405,740.35		28,206,23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41,543.09		39,141,54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35,802.74		-10,735,802.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10,73 5,802 .74		- 10,73 5,802 .74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49,54 9,858 .00				- 49,54 9,858 .0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49,54 9,858 .00				- 49,54 9,858 .0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 199,5 02.69							- 199,5 02.69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32,1 32,95 6.00				347,4 61,94 0.09		804,1 93.23		36,07 0,628 .12	340,3 61,71 7.04		856,8 31,43 4.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马鞍山市华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骐有限”),华骐有限系由安工大华冶自动化工程公司以及李明河等 24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2 年 4 月 27 日在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4050010024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华骐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11 年 11 月,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规定,华骐有限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按比例折合 4,455 万股(每股人民币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8日,根据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政府《关于花山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变更法人等相关事宜的通知》(花政[2013]104号),马鞍山市金家庄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家庄资产”)依法注销,其资产并入马鞍山市金家庄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月,马鞍山市金家庄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关于调整城投集团有关子公司账务的请示》(金城投[2014]1号)向花山区人民政府请示后,将金家庄资产的资产并入马鞍山市花山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山区资产”);2014年1月20日,金家庄公司与花山区资产订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家庄资产将其持有的华骐环保90.00万股份无偿转让给花山区资产。

2014年6月,胡兆鸿将其持有的华骐环保105.00万股转让给倪钢。

2015年1月,马鞍山市江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2.50万股分别转让给王爱斌4.00万股、郑杰8.00万股、杨伟真0.50万股、王健8.00万股、胡一强2.00万股。

2015年4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注册资本4,455.00万元的基础上,增加注册资本722.70万元。分两期进行,第一期引进投资者定向增资252.00万元,使注册资本增加到4,707.00万元,股份数量增加至4,707万股;第二期以注册资本4,707.00万元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470.70万元。其中,第一期增资扩股对象为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直投”),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52.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9.60元/股,出资方式为货币,2014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国元直投向华骐环保缴足出资款2,419.20万元;第二期向上述增资后的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股的方式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470.70万元。本次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5,177.70万元,股份数量为5,177.70万股。

2015年8月、9月,杨秋雯将其所持有的华骐环保35.64万股、13.86万股股份依次转让给吴水金、朱文军。

2015年10月,程立松将其持有的华骐环保8.25万股股份转让给姬青。

2017年6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15.6098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山鹰时代伯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鹰时代”)人民币按每股6.97元出资975.6098万元,原股东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丰盈”)按每股6.97元出资40.00万元。2017年6月27日,公司收到山鹰时代出资6,800.00万元,其中股本975.6098万元,溢价部分5,824.3902万元作为资本公积;2017年8月1日,公司收到马鞍山丰盈出资278.8万元,其中股本40万元,溢价部分238.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7月,杨伟真将所持有的华骐环保0.55万股转让给费煜青。

2018年9月，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华骐环保165.00万股转让给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6月，丰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华骐环保82.50万股转让给聂海涛。

2021年1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3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6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065.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8,258.31万元，股份数量为8,258.31万股。

2022年5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49,549,858股。

公司住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409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737346428N

经营范围：生物滤料,曝气器、长柄滤头,高精度滤板,筛网、筛板等环保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调试服务；智能水处理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调试服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及工程总承包乙级；环境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自动化设备制造、销售；环保技术开发、转让；软件开发、销售；环保工程技术服务；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机电产品、建材销售；粉煤灰综合利用、生产销售建筑陶粒；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或禁止进出口的业务和技术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马鞍山市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润佑水务	100.00	
2	北京华骐高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骐	100.00	
3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宜兴华骐	100.00	
4	五河县华骐水务有限公司	五河华骐	100.00	
5	和县华骐化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和县华骐	100.00	

6	当涂县华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当涂华骐	90.00	
7	含山县华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含山华骐环境	90.00	
8	马鞍山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马鞍山华骐	100.00	
9	含山县华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含山华骐水环境	90.00	
10	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五河城南	100.00	
11	安徽华骐蔚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蔚蓝装备	100.00	
12	安徽华骐生态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华骐生态材料	100.00	
13	安徽华骐管家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华骐管家	100.00	
14	安徽英特伦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英特伦	49.00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6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

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

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为账龄组合。计量预计信用损失的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 EPC 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为账龄组合。计量预计信用损失的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0、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 EPC 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	4.75-9.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1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或 30 年	法定使用权
特许经营使用权	20 年至 3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使用权	2-2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2-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水处理产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水处理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在产品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出具验收单后。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服务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水环境治理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④PPP 项目合同

本公司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收入准则确定本公司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又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确认预计负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 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 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 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 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8、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 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 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 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 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 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 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法定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润佑水务	25%
北京华骐	20%
宜兴华骐	25%
五河华骐	25%
和县华骐	20%
当涂华骐	20%
含山华骐环境	12.5%
马鞍山华骐	免税
含山华骐水环境	免税
五河城南	免税
蔚蓝装备	20%
华骐生态材料	20%
华骐管家	20%
英特伦智控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水务运营收入按 13%、6%征收增值税，同时享受即征即退 7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所得税

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034001299，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自 2020年8月17日至 2023年8月17日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的优惠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业务公司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华骐、和县华骐、当涂华骐、华骐管家、华骐生态材料、蔚蓝装备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43.35	3,121.35
银行存款	83,693,480.14	168,245,880.88
其他货币资金	20,839,509.56	8,665,149.52
合计	104,538,333.05	176,914,151.7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839,509.56	9,865,100.00
-----------------------	---------------	--------------

其他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中 2,083.95 万元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保函的保证金。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1,791.58 万元，保函保证金为 292.37 万元。

(2)除上述事项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261,483.34	48,140,952.42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0,032,234.87	20,021,041.67
理财产品	29,229,248.47	28,119,910.75
其中：		
合计	79,261,483.34	48,140,952.42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5,078.59	4,956,527.60
商业承兑票据	1,162,323.10	0.00
合计	1,417,401.69	4,956,527.6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78,576.59	100.00%	61,174.90	4.14%	1,417,401.69	4,956,527.60	100.00%	0.00	0.00%	4,956,527.60
其										

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5,078.59	17.25%	0.00	0.00%	255,078.59	4,956,527.60	100.00%	0.00	0.00%	4,956,527.60
商业承兑汇票	1,223,498.00	82.75%	61,174.90	5.00%	1,162,323.1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78,576.59	100.00%	61,174.90	4.14%	1,417,401.69	4,956,527.60	100.00%	0.00	0.00%	4,956,527.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1,174.9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3,498.00	61,174.90	5.00%
合计	1,223,498.00	61,174.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0.00	61,174.90	0.00	0.00	0.00	61,174.90
合计	0.00	61,174.90	0.00	0.00	0.00	61,174.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46,491.52	
商业承兑票据	1,240,000.00	
合计	4,286,491.52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296,494.53	100.00%	42,791,157.09	15.32%	236,505,337.44	326,454,438.87	100.00%	39,493,663.68	12.10%	286,960,775.19
其中：										
账龄组合	279,296,494.53	100.00%	42,791,157.09	15.32%	236,505,337.44	326,454,438.87	100.00%	39,493,663.68	12.10%	286,960,775.19
合计	279,296,494.53	100.00%	42,791,157.09	15.32%	236,505,337.44	326,454,438.87	100.00%	39,493,663.68	12.10%	286,960,775.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2,791,157.0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9,296,494.53	42,791,157.09	15.32%
合计	279,296,494.53	42,791,157.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0,976,259.97
1至2年	102,325,728.00
2至3年	18,220,578.61
3年以上	37,773,927.95
3至4年	25,841,709.82
4至5年	9,964,158.37
5年以上	1,968,059.76
合计	279,296,494.5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9,493,663.68	3,297,493.41				42,791,157.09
合计	39,493,663.68	3,297,493.41				42,791,157.0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32,560,336.76	11.66%	3,173,099.12
湖南中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4,940,627.21	8.93%	3,604,647.17
宿州市安国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763,995.49	8.87%	13,583,058.34
上海水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519,301.00	7.35%	2,231,932.10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47,421.78	5.46%	999,658.23
合计	118,031,682.24	42.27%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93,190.86	84.82%	2,487,858.43	48.95%
1至2年	991,197.83	10.02%	2,189,863.45	43.09%
2至3年	455,912.01	4.61%	371,338.32	7.31%
3年以上	54,168.25	0.55%	33,203.73	0.65%
合计	9,894,468.95		5,082,263.9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西新辉活性炭有限公司	711,677.00	7.19
安徽顺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4,867.27	6.62
江苏创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8,000.00	6.14
河南省大方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08,050.00	5.13

恩德斯豪斯（中国）自动化有限公司	430,046.93	4.35
合计	2,912,641.20	29.44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末预付款项余额较 2022 年末上升 94.69%，主要原因系在执行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多所致。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211,514.58	5,589,880.63
合计	6,711,514.58	7,089,880.63

(1) 应收利息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坎布里奇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575,422.90	205,150.00
保证金及押金	3,828,704.79	5,052,748.59
应收暂付款	750,339.72	564,119.03
其他	967,382.60	1,021,561.56
减：坏账准备	-910,335.43	-1,253,698.55
合计	5,211,514.58	5,589,880.6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53,698.55			1,253,698.5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43,363.12			-343,363.1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10,335.43			910,335.4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5,804.55
1 至 2 年	227,627.88
2 至 3 年	205,017.17
3 年以上	1,303,400.41
3 至 4 年	123,468.00
4 至 5 年	1,179,932.41
合计	6,121,850.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3,698.55	-343,363.12				910,335.43
合计	1,253,698.55	-343,363.12				910,335.4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和县建设工程	保证金及押金	1,123,422.41	4-5 年	18.35%	561,711.21

管理处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0	1年以内	13.07%	40,000.00
青阳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8.17%	25,000.00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24,999.18	1年以内	5.31%	16,249.96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含山县供电公司	其他应付	256,000.00	1年以内	4.18%	12,800.00
合计		3,004,421.59		49.08%	655,761.17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和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79,980.70	1年以内	预计 2023 年收回，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18,821.71		10,318,821.71	10,613,568.38		10,613,568.38
在产品	5,287,882.74		5,287,882.74	5,873,354.56		5,873,354.56
库存商品	31,282,461.52		31,282,461.52	33,595,251.69		33,595,251.69

周转材料	1,424,940.66		1,424,940.66	1,035,340.73		1,035,340.73
发出商品	10,630,837.11		10,630,837.11	11,636,032.59		11,636,032.59
合计	58,944,943.74		58,944,943.74	62,753,547.95		62,753,547.9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43,077,289.38	4,286,790.49	138,790,498.89	117,096,600.81	3,512,898.02	113,583,702.79
未到期的质保金	27,012,477.20	810,374.32	26,202,102.88	31,043,179.73	931,295.40	30,111,884.3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5,070,499.83	-152,115.01	4,918,384.82	5,200,738.29	-156,022.12	5,044,716.17
合计	165,019,266.75	4,945,049.80	160,074,216.95	142,939,042.25	4,288,171.30	138,650,870.9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2,971.39			
合计	652,971.39			---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11,178,271.00	26,154,521.24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 EPC 项目	48,838,831.00	51,485,238.01
减：减值准备	-5,515,198.17	-5,691,246.25
合计	54,501,903.83	71,948,513.00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965,292.66
待抵扣进项税	36,400,099.19	32,972,291.03
其他	1,323,421.92	518,867.92
合计	37,723,521.11	34,456,451.61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特许经营权 项目运营项目	530,050,371.41	735,718.10	529,314,653.31	515,085,860.19	0.00	515,085,860.19	
具有融资性 质的具有分期收款的 EPC 项目	48,838,831.00	5,515,198.17	43,323,632.83	51,485,238.01	5,691,246.25	45,793,991.7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收款	79,164,376.65	5,515,198.17	73,649,178.48	77,639,759.25	5,691,246.25	71,948,513.00	
合计	499,724,825.76	735,718.10	498,989,107.66	488,931,338.95	0.00	488,931,338.95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91,246.25			5,691,246.2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59,670.02			559,670.0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250,916.27			6,250,916.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坎布里奇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998,973.77			-15,484.62						5,983,489.15	
和县中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53,532.82			17,305.50						3,570,838.32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55,560,559.75			799,665.15						56,360,224.90	
小计	65,113,066.34			801,486.03						65,914,552.37	
合计	65,113,066.34			801,486.03						65,914,552.37	

1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9,639,287.62	9,639,287.62
合计	9,639,287.62	9,639,287.62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811,867.74	52,504,253.29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48,811,867.74	52,504,253.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687,173.74	41,729,724.59	3,404,614.40	7,701,801.95	2,126,696.45	107,650,011.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292.02	59,292.04				201,584.06
(1) 购置	142,292.02	59,292.04				201,584.0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转出						
4. 期末余额	52,829,465.76	41,789,016.63	3,404,614.40	7,701,801.95	2,126,696.45	107,851,595.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728,170.96	21,020,711.89	3,235,081.13	5,663,689.92	1,498,103.94	55,145,75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5,532.84	2,247,783.92		260,355.83	80,297.02	3,893,969.61
(1) 计提	1,305,532.84	2,247,783.92		260,355.83	80,297.02	3,893,969.61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转出						
4. 期末余额	25,033,703.80	23,268,495.81	3,235,081.13	5,924,045.75	1,578,400.96	59,039,727.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795,761.96	18,520,520.82	169,533.27	1,777,756.20	548,295.49	48,811,867.74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59,002.78	20,709,012.70	169,533.27	2,038,112.03	628,592.51	52,504,253.29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8,834,134.70	40,196,040.37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88,834,134.70	40,196,040.3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产业孵化园	59,304,292.33		59,304,292.33	38,740,464.09		38,740,464.09
华骐环保产业园	27,242,552.90		27,242,552.90	1,042,411.31		1,042,411.31
其他	2,287,289.47		2,287,289.47	413,164.97		413,164.97
合计	88,834,134.70		88,834,134.70	40,196,040.37		40,196,040.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额			算比例		额	资本化金额		
环保产业孵化园	89,950,400.00	38,740,464.09	20,563,828.24	0.00		59,304,292.33	65.93%	65.93%	537,353.52	404,160.59	4.22%	金融机构贷款
华骐环保产业园	300,000.00	1,042,411.31	26,200,141.59	0.00		27,242,552.90	9.08%	9.08%	0.00	0.00	0.00%	
合计	389,950,400.00	39,782,875.40	46,763,969.83	0.00		86,546,845.23			537,353.52	404,160.59	4.22%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29,390.78	3,329,39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7,633.13	637,633.13
(1) 租入资产	637,633.13	637,633.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242.27	382,242.27
	382,242.27	382,242.27
4. 期末余额	3,584,781.64	3,584,781.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04,932.07	2,404,93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8,256.88	498,256.88
(1) 计提	498,256.88	498,256.88
3. 本期减少金额	308,202.27	308,202.27
(1) 处置	308,202.27	308,202.27
4. 期末余额	2,594,986.68	2,594,986.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9,794.96	989,794.96
2. 期初账面价值	924,458.71	924,458.71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BOT 特许经营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887,729.80	40,000.00	1,221,120.35	254,583,903.88	307,732,75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466.85	3,008.58	549,475.43
(1) 购置			546,466.85		546,466.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自建				3,008.58	3,008.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887,729.80	40,000.00	1,767,587.20	254,586,912.46	308,282,229.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37,291.21	27,000.00	1,129,534.75	3,788,450.95	9,782,27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877.18	1,999.98	75,201.62	4,537,232.64	5,133,311.42
(1) 计提	518,877.18	1,999.98	75,201.62	4,537,232.64	5,133,311.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5,356,168.39	28,999.98	1,204,736.37	8,325,683.59	14,915,588.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531,561.41	11,000.02	562,850.83	246,261,228.87	293,366,641.13
2. 期初账面价值	47,050,438.59	13,000.00	91,585.60	250,795,452.93	297,950,477.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福州仓山项目	6,678,513.94		818,915.13		5,859,598.81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43,441.60		156,744.06		586,697.54
房屋装修费		11,009.17	917.43		10,091.74
合计	7,421,955.54	11,009.17	976,576.62		6,456,388.09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97,164.81	764,687.78	4,444,193.42	666,629.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776,615.33	3,566,492.30	24,165,004.24	3,624,750.64
可抵扣亏损	3,771,397.56	942,849.39	2,050,655.68	512,663.92
信用减值损失	49,819,068.78	7,533,229.00	45,201,833.88	7,131,259.54
递延收益	12,516,331.67	1,877,449.75	8,764,170.85	1,966,042.71
预计负债	35,984,010.08	5,968,188.79	19,370,391.69	4,842,597.92
长期待摊费用	100,000.00	15,000.00	100,000.00	15,000.00
合计	131,064,588.23	20,667,897.01	104,096,249.76	18,758,943.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0,436.62	85,565.49	570,436.62	85,565.49
特许经营权	28,079,100.13	6,911,126.60	24,396,496.60	6,099,12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1,483.34	39,222.50	140,952.42	21,142.86
合计	28,911,020.09	7,035,914.59	25,107,885.64	6,205,832.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67,897.01		18,758,94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5,914.59		6,205,832.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038,960.28	33,272,387.50
信用减值损失	194,514.91	1,236,774.60
预计负债		3,368,288.81
合计	14,233,475.19	37,877,450.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057,696.18	1,060,379.87	
2024 年	742,307.67	1,251,108.02	
2025 年	1,154,571.36	7,043,648.09	
2026 年	4,865,737.35	15,058,175.00	
2027 年	9,990,045.28	10,909,732.20	
合计	17,810,357.84	35,323,043.18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50,781.31	0.00	350,781.31
合同资产	4,918,384.82	0.00	4,918,384.82	5,044,716.17	0.00	5,044,716.17

合计	4,918,384.82		4,918,384.82	5,395,497.48	0.00	5,395,497.48
----	--------------	--	--------------	--------------	------	--------------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5,054,444.44	103,189,624.20
合计	65,054,444.44	103,189,624.2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22年8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2年马中银贷字023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2)2022年10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2年马中银贷字029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3)2022年10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马鞍山花山区支行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34010120220004227），用途为支付上游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2,000.00万元。

4)2023年4月7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马鞍山花山区支行签订1,500万元借款合同（34010120230001882），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1,000.00万元。

5)2023年1月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3年马中银贷字002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6)2023年3月1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3年马中银贷字007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7)2023年4月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3年马中银贷字010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8)2023年5月22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3年马中银贷字015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9)2023年6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2023年马中银贷字017号），用途为支付货款，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归还借款500.00万元。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537,035.46	19,808,076.71
合计	47,537,035.46	19,808,076.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项目工程款	143,375,829.50	161,821,514.80

应付材料款	101,921,252.00	115,594,216.04
应付长期资产款	32,040,721.39	17,310,812.10
其他	12,927,464.85	13,779,750.93
合计	290,265,267.74	308,506,293.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宿州市润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695,836.94	尚未结算完毕
安徽兴宇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13,589,320.66	尚未结算完毕
南京大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9,491,553.22	尚未结算完毕
安徽拓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365,497.31	尚未结算完毕
宿州市复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044,795.95	尚未结算完毕
江苏金博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091,003.59	尚未结算完毕
如皋市水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269,168.71	尚未结算完毕
山西清科活性炭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0	尚未结算完毕
安徽易航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210,496.59	尚未结算完毕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22,382.80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81,240,055.77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969,059.31	7,801,167.03
已结算未完工款	6,962,456.51	25,055,082.89
合计	10,931,515.82	32,856,249.9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含山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南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	-14,339,385.76	本报告期内已开工
六安市凤凰桥中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工艺设备采购项目	-4,264,598.55	本报告期内已完工
合计	-18,603,984.31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86,183.55	25,627,850.35	32,454,506.66	3,559,52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578,667.21	2,588,024.38	3,166,125.69	565.90
三、辞退福利	0.00	226,970.65	226,970.65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964,850.76	28,442,845.38	35,847,603.00	3,560,093.14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65,932.48	21,634,753.46	28,451,030.76	3,449,655.18
2、职工福利费	0.00	1,424,793.22	1,424,793.22	0.00
3、社会保险费	32,884.82	1,435,524.75	1,468,966.02	-556.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98.55	1,307,841.26	1,318,144.30	295.51
工伤保险费	22,286.27	122,987.33	146,125.56	-851.96
生育保险费	0.00	4,696.16	4,696.16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986,684.37	973,227.37	13,45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366.25	146,094.55	136,489.29	96,971.51
合计	10,386,183.55	25,627,850.35	32,454,506.66	3,559,527.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61,112.82	2,482,977.09	3,043,541.21	548.70
2、失业保险费	17,554.39	77,347.69	94,884.88	17.2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27,699.60	27,699.60	0.00
合计	578,667.21	2,588,024.38	3,166,125.69	565.90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7,336.29	1,926,388.37
企业所得税	2,663,132.54	800,954.54
个人所得税		68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07.36	120,468.77
土地使用税	357,847.68	296,229.85
教育费附加	29,382.93	107,428.56
房产税	117,314.57	112,560.37
水利基金	42,970.26	44,932.47
印花税	44,243.04	35,436.87
其他	12,335.00	10,000.00
合计	3,695,369.67	3,455,087.55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285,318.24	
其他应付款	1,704,287.01	3,445,937.74
合计	6,989,605.25	3,445,937.74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285,318.24	0.00
合计	5,285,318.24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22,755.41	13,300.00
保证金及押金	583,749.50	1,483,979.80
应付暂收款	122,163.05	113,749.95
其他	975,619.05	1,834,907.99
合计	1,704,287.01	3,445,937.74

3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116,257.70	41,019,265.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7,834.65	688,576.82
合计	41,724,092.35	41,707,842.17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62,364.12	159,881.13
合计	762,364.12	159,881.13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6,770,182.79	11,414,435.59
保证借款	45,400,000.00	51,000,000.00
信用借款	39,000,000.04	33,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45,960,000.00	356,560,000.00
应付利息	567,257.70	617,265.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116,257.70	-41,019,265.35
合计	416,581,182.83	411,572,435.5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1)2021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宜兴华骐与浦发银行无锡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0万元，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尚未归还借款4,540.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500.00万元。

质押+保证借款：

1)2018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环境以含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PPP项目工程应收账款向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设定《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为最高额本金15,052.8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本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与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含山华骐环境向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限额为7,200.00万元。

1.1)2018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环境与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0万元整，以含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PPP项目工程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尚未归还借款2,440.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400.00万元。

1.2)2018年9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环境与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300.00万元整，以含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PPP项目工程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尚未归还借款1,400.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230.00万元。

1.3)2019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环境与徽商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00.00万元整，以含山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PPP项目工程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尚未归还借款545.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90.00万元。

2)2019年11月，本公司子公司马鞍山华骐与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团结广场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8,996.00万元，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1年10月15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款项。以马鞍山城镇南部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对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4,286.00万元，其中1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70.00万元。

3)2020年4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水环境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4,000.00元，提款期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水环境以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含山经济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及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PPP项目的预期收益向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设定《应收账款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同时本公司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含山华骐水环境向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抵押及担保最高限额均为4,000.00万元。

3.1)2020年4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水环境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00万元整，以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含山经济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及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PPP项目对相应

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借款 1,406.25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75.00 万元。

3.2)2020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水环境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整，以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含山经济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及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PPP 项目对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借款 1,406.25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75.00 万元。

3.3)2020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含山华骐水环境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整，以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含山经济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及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PPP 项目对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借款 937.5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50.00 万元。

4)2021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五河华骐水务与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3,000.00 万元。以五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产生的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2,25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380.00 万元。

5)2021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和县华骐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2,250.00 万元。以安徽省精细化工基地污水处理厂《投资运营协议》产生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2,025.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150.00 万元。

6)2021 年 3 月，本公司子公司五河城南与中国工商银行五河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18,000.00 元，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款项。以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17,9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00.00 万元。

信用借款：

1)2022 年 4 月，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团结广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30600002-2022 年（广场）字 00135 号），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款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3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300.00 万元。

2)2022 年 7 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周谷堆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HF1710120220038），借款金额 6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用途为经营性支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450.00 万元，其中无 1 年内到期的借款。

3)2022 年 10 月，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团结广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30600002-2022 年（广场）字 00590 号），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17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款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10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50.00 万元。

4)2022 年 11 月，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2)信合马银贷字第 22masD0030 号），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用途为生产经营周转。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4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50.00 万元。

5) 2022 年 11 月，本公司与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营业部签订《授信协议》，授信期间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授信额度为 10,000.00 万元。《授信协议》项下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对本公司发放贷款无需另签借款合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招商银行马鞍山分行营业部为本公司发放贷款累计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45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100.00 万元。

6)2023 年 2 月，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团结广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30600002-2023 年（广场）字 00011 号），借款金额 1,5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款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13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700.00 万元。

抵押借款：

1) 2022 年 5 月，本公司与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5,800.00 元，提款期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将其拥有的编号为皖（2019）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6234 号的不动产权证项下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浦发银行马鞍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设定抵押价值合计 959.96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归还的借款额 2677.02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34.9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69,327.42	726,931.6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724.30	-21,026.0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7,834.65	-688,576.82
合计	340,768.47	17,328.79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0.00	
设备更新改造支出	26,425,018.83	22,738,680.50	特许经营权项目预计更新
弃置费用	500,000.00	500,000.00	福州仓山项目、南淝河项目弃置费用
合计	26,925,018.83	23,238,680.50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64,170.85		454,371.84	8,309,799.01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8,764,170.85		454,371.84	8,309,799.0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集成式小区污水处理项目	2,250,000.00			25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太湖治理专项补助	6,514,170.85			204,371.84			6,309,799.01	与资产相关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132,956.00						132,132,956.00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6,801,802.49			346,801,802.49
其他资本公积	0.00			0.00
合计	346,801,802.49			346,801,802.49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871.13							484,87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4,871.13							484,871.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4,871.13							484,871.13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663,702.49			39,663,702.49
任意盈余公积				0.00
储备基金				0.0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其他				0.00
合计	39,663,702.49			39,663,702.49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564,394.31	294,024,274.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3,564,394.31	294,024,274.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02,163.75	43,868,997.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93,074.37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85,318.24	10,735,802.7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2,381,239.82	323,564,394.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781,862.71	142,558,984.27	246,978,828.59	177,573,060.64
其他业务	430,007.08	134,382.51	1,303,727.44	733,367.38
合计	194,211,869.79	142,693,366.78	248,282,556.03	178,306,428.0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一般先收取部分预收款，尾款一般在设备验收后 12 个月内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不存在可变对价。

本公司建造合同的履约义务主要系水环境治理工程的建造、交付等事项，履约义务的时间基本和建造合同的完成进度一致。本公司与客户合同中根据节点确定进度款支付的时间和比例，双方按照合同条款履行相应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8,982,750.99 元，其中，88,982,750.9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736.85	465,776.23
教育费附加	39,526.37	208,910.73
房产税	253,190.00	195,595.16
土地使用税	737,900.71	647,583.49

车船使用税	10,631.36	10,432.08
印花税	99,363.35	102,834.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350.95	139,273.80
水利建设基金	141,966.30	151,580.69
其他	86,117.44	15,922.95
合计	1,472,783.33	1,937,909.96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6,546.29	1,973,001.53
业务招待费	199,461.62	92,663.00
差旅交通费	503,650.57	194,799.20
广告宣传费	989,806.07	207,701.13
售后服务费	1,723,072.47	3,985,436.31
办公费	68,454.15	103,671.35
折旧费	223,680.25	107,637.08
中介服务费	4,500.00	129,339.62
其他	50,827.48	138,917.05
合计	5,979,998.90	6,933,166.27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557,907.89	483,750.13
保险费	94,833.96	82,712.55
差旅费	580,030.60	455,961.23
车辆使用费	89,688.12	44,347.27
通讯费	155,521.12	108,105.81
修理费	89,942.99	134,254.84
业务招待费	1,197,954.59	532,086.88
折旧与摊销	1,294,109.69	1,139,432.74
职工薪酬	14,125,116.06	12,888,899.29
中介机构费	1,934,080.17	2,251,702.06
租赁费	89,466.34	82,117.30
其他	542,144.94	143,218.67
水电费	39,095.82	58,339.06
停工损失		2,301,884.29
合计	20,789,892.29	20,706,812.12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1,057.11	3,706,382.89
材料费	930,032.40	3,404,478.38
折旧与摊销	96,106.52	102,048.87
技术、检测及服务费	115,084.98	333,807.36
其他	179,996.50	267,033.07

合计	3,082,277.51	7,813,750.57
----	--------------	--------------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90,002.67	7,616,739.99
减：利息收入	485,657.83	1,781,776.83
利息净支出	10,004,344.84	5,834,963.16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融资、担保费用	3,300.00	
更新改造费计提利息	588,935.22	371,538.6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68,892.08	100,082.19
合计	10,965,472.14	6,306,583.99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173,167.24	12,569,392.3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454,371.84	300,000.00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 相关）	0.00	1,431,359.0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 益相关）	8,718,795.40	10,838,033.32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 收益的项目	214,108.88	212,231.27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1,674.39	38,979.12
其他	182,434.49	173,252.15
合计	9,387,276.12	12,781,623.63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1,486.03	1,800,779.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3,523,846.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0,736.58	1,014,141.13
合计	1,512,222.61	6,338,767.16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530.92	32,126.3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0,530.92	32,126.32
合计	120,530.92	32,126.32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3,363.12	-89,370.2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59,670.02	-188,093.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97,493.41	1,851,509.3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174.90	0.00
合计	-3,574,975.21	1,574,045.51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52,971.39	640,665.90
合计	-652,971.39	640,665.90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0.00	0.00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量赔款及罚款收入	1,000.00		1,000.00
其他	225,909.71	9,044.25	225,909.71
合计	226,909.71	9,044.25	226,909.71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20,000.00	100,000.00	20,000.00
其他	3,169.12	3,704.63	3,169.12
合计	23,169.12	103,704.63	23,169.12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65,708.27	6,914,155.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8,871.16	377,379.15
合计	2,386,837.11	7,291,534.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223,902.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95,075.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36,402.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4,304.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17,963.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8,986.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3,736.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4,305.5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512,045.95
减免税的影响	0.00
其他	-377,491.44
所得税费用	2,386,837.11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718,795.40	10,898,543.69
保证金、押金	373,957.70	6,581,427.18
往来款净流入	0.00	5,332,856.31
其他	80,117.88	53,000.01
合计	9,172,870.98	22,865,827.1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0,738,427.42	5,335,208.70
研发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242,471.83	4,005,318.81
销售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3,709,022.00	4,852,527.66
财务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374,922.26	100,082.19
营业外支出中有关现金支出	525.95	103,704.63
往来款项净流出	24,702,491.11	22,551,512.86
合计	40,767,860.57	36,948,354.8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利息收入	419,175.45	761,022.47
合计	419,175.45	761,022.47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37,065.37	40,258,938.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27,946.60	-2,216,478.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93,969.61	5,040,113.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8,256.88	286,762.28
无形资产摊销	5,133,311.42	313,863.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1,558.28	3,683,48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530.92	-32,126.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596,580.06	6,206,501.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2,222.61	-6,338,76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8,953.25	-391,20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0,082.09	13,82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8,604.21	-1,719,261.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59,149.65	-1,309,24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335,388.59	-19,865,448.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9,428.80	23,930,958.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698,823.49	181,780,518.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249,002.23	219,303,31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50,178.74	-37,522,799.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698,823.49	168,249,002.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98,823.49	168,249,002.23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839,509.5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无形资产	8,382,951.01	抵押用于银行借款
长期应收款	308,862,177.81	质押用于银行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843,388.03	质押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357,928,026.41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集成式小区污水处理项目	250,000.00	递延收益	250,000.00
2017 年市科技小巨人委贷资金奖励	5,021,194.38	其他收益	5,021,194.38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奖励	3,400,000.00	其他收益	3,400,000.00
2022 年第四批龙马工程奖补资金	66,000.00	其他收益	66,000.00
2021 年市级知识产权补助	22,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
博士后工作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科技创新奖励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马鞍山慈湖高新区管委会火炬统计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太湖治理专项补助	3,0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0
太湖水域治理专项补助	5,120,000.00	递延收益	154,371.84
稳岗补助	7,401.51	其他收益	7,401.51
税收返还	55,699.51	其他收益	55,699.51
合计	17,088,795.40		9,173,167.2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五河华骐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北京华骐	北京市	北京市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宜兴华骐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润佑水务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和县华骐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当涂华骐	安徽当涂	安徽当涂	污水处理	90.00%	0.00%	设立
含山华骐环境	安徽含山	安徽含山	污水处理	90.00%	0.00%	设立
马鞍山华骐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含山华骐水环境	安徽含山	安徽含山	污水处理	90.00%	0.00%	设立
五河城南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污水处理	100.00%	0.00%	设立
华骐生态环境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生态材料制造与销售	100.00%	0.00%	设立
蔚蓝装备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设备制造	100.00%	0.00%	设立
华骐管家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环保咨询服务	100.00%	0.00%	设立
英特伦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设备制造	49.00%	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当涂华骐	10.00%	-56,336.24	0.00	1,777,202.83
含山华骐环境	10.00%	533.50	0.00	2,816,346.04
含山华骐水环境	10.00%	-237,728.82	0.00	-188,406.1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当涂华骐	17,776,525.79	3,894.63	17,780,420.42	8,392.08	0.00	8,392.08	18,337,574.37	7,115.09	18,344,689.46	9,298.69	0.00	9,298.69
含山华骐环境	9,396,632.02	103,789.11	113,185,742.07	47,815,697.48	37,206,584.17	85,022,281.65	23,007,400.90	88,382,130.92	111,389,531.82	40,547,559.47	42,683,846.92	83,231,406.39
含山	1,821	46,12	47,94	11,46	38,36	49,83	1,744	46,08	47,82	8,944	38,39	47,33

华骐水环境	, 823.21	6, 134.66	7, 957.87	5, 009.00	7, 010.09	2, 019.09	, 756.89	3, 540.48	8, 297.37	, 134.73	0, 935.66	5, 070.39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当涂华骐	0.00	563,362.43	563,362.43	6,993,426.30	0.00	121,684.14	121,684.14	4,964,210.64
含山华骐环境	3,555,254.69	5,334.99	5,334.99	7,043,044.11	2,813,172.88	271,378.46	271,378.46	2,028,964.04
含山华骐水环境	142,366.72	2,377,288.20	2,377,288.20	1,825,831.37	98,612.20	2,690,222.90	2,690,222.90	2,025,964.0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5,914,552.37	65,396,255.1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167,145.31	4,884,988.84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167,145.31	4,884,988.8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5,054,444.44				65,054,444.44
应付票据	47,537,035.46				47,537,035.46
应付账款	290,265,267.74				290,265,267.74
其他应付款	6,989,605.25				6,989,605.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24,092.35				41,724,092.35
长期借款		45,049,000	27,999,000	343,533,182.83	416,581,182.83
长期应付款					
合计	451,570,445.24	45,049,000	27,999,000	343,533,182.83	868,151,628.07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公司借款为人民币借款，人民币借款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借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浮动。公司目前主要是通过合理安排短期和中长期借款比例来避免利率变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

(2) 公司不存在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61,483.34		79,261,483.3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261,483.34		79,261,483.34
(三) 其他权益工具			9,639,287.62	9,639,287.62

投资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资产管理	1,000.00 万元	14.10%	27.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马鞍山市安工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工大资产”）持有本公司 14.1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安工大资产系安徽工业大学（以下简称“安工大”）的全资子公司，是安工大兴办企业实体的出资人，代表安工大经营和管理国有资产，行使股东权利。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工业大学。

其他说明：

安工大下属独资公司安工大资产持有本公司 14.10%的股份，为单一最大股东，除 2017 年增资入股的山鹰基金持有 11.81% 的股份外，公司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且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

报告期内，安工大通过安工大资产推荐并当选公司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人数半数以上，安工大及安工大资产对公司董事会及其决议的形成具有实质重大影响。为加强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的稳定性，部分股东与安工大资产签署了股份投票权委托协议和补充协议，同意自该协议签署日至持有公司股票期间将其股份投票权委托给安工大资产行使，使得上述机构和股东在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重大决策，以及董事、监事的提名和任免等重大事项上能够保持一致行动。报告期末，

安工大资产受托享有的本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为 13.70%，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27.80%，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形成具有重大影响。综上，安工大认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和县中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0%的联营企业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7.50%的联营企业
坎布里奇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5.00%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健	董事长；持有公司 0.11%股份
李明河	董事长王健配偶；持有公司 2.80%股份
郑俊	董事；副董事长；持有公司 2.80%股份
郑杰	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 2.50%股份
刘光春	8 名投票权委托人之一；持有公司 2.53%股份
王爱斌	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2.73%股份
安徽工业大学华冶自动化工程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连宏伟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0.96%股份
兰萍	8 名投票权委托人之一；持有公司 0.20%股份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1,185,425.08	1,130,384.48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水环境治理工程	0.00	586,451.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年度关联交易发生额中 95.32 万元系执行公司以前年度签订的合同产生，23.22 万元系本年度签订的合同产生。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	房屋建筑物	1,485.71	1,485.71

公司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兴华骐	35,000,000.00	2017年11月07日	2023年01月28日	是
宜兴华骐	5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32年12月30日	否
含山华骐	72,000,000.00	2018年05月30日	2031年05月30日	否
马鞍山华骐	89,960,000.00	2019年12月12日	2040年11月03日	否
含山华骐水环境	40,000,000.00	2020年04月02日	2038年04月02日	否
五河华骐	30,000,000.00	2021年04月09日	2032年04月12日	否
和县华骐	22,500,000.00	2021年09月30日	2036年09月30日	否
五河城南	180,000,000.00	2021年03月31日	2048年11月20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39,807.27	2,242,040.2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32,560,336.76	3,173,099.12	33,683,797.30	2,614,881.13
应收账款	和县中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17,384.56	3,630,110.11	6,717,384.56	3,206,136.55
应收账款	宿州市安国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763,995.49	13,583,058.34	24,763,995.49	7,191,204.44
应收账款	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120.00	156.00	3,120.00	156.00
合同资产	和县中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691,469.27	650,744.08	21,983,067.27	659,492.02
合同资产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6,451,993.19	193,559.80	6,464,383.35	193,931.50
合同资产	宿州市安国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693,670.04	110,810.10	0.00	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未结清的保函

单位：万元

受益人	保函金额	到期日
五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58	2023-11-5
五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1.25	2024-3-1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80	2023-10-31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80	2023-10-31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94.93	2023-12-28
五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97	2023-7-30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4.70	2023-12-29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90	2024-3-27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2.70	2023-12-28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1.50	2023-8-31
重庆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8.40	2023-10-31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2.70	2023-12-29
合计	1,257.2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金额
子公司	借款	39,136.00

说明：1、本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见附注十二、5、(3)关联担保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水环境治理工程业务；
- ②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
- ③污水处理投资运营业务；
- ④技术服务收入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环境治理工程	水处理产品销售	污水处理投资运营	技术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0,796,172.80	34,674,452.87	56,279,069.49	2,491,954.08	- 20,459,786.53	193,781,862.71
主营业务成本	94,378,306.59	30,139,221.73	38,035,001.31	1,538,509.46	- 21,532,054.82	142,558,984.27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9,583,871.97	100.00%	60,353,126.72	19.49%	249,230,745.25	348,730,691.27	100.00%	52,664,831.81	15.10%	296,065,859.46
其中:										
账龄组合	309,583,871.97	100.00%	60,353,126.72	19.49%	249,230,745.25	348,730,691.27	100.00%	52,664,831.81	15.10%	296,065,859.46
合计	309,583,871.97	100.00%	60,353,126.72	19.49%	249,230,745.25	348,730,691.27	100.00%	52,664,831.81	15.10%	296,065,859.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69,242.2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3,276,561.42	5,669,242.28	5.00%
合计	113,276,561.42	5,669,242.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19,147.82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111,191,478.21	11,119,147.82	10.00%
合计	111,191,478.21	11,119,147.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18,046.0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28,090,230.44	5,618,046.09	20.00%
合计	28,090,230.44	5,618,046.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53,135.76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至4年	27,706,271.51	13,853,135.76	50.00%
合计	27,706,271.51	13,853,135.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03,102.46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至5年	26,128,878.08	20,903,102.46	80.00%
合计	26,128,878.08	20,903,102.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190,452.3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3,190,452.31	3,190,452.31	100.00%
合计	3,190,452.31	3,190,452.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276,561.42
1至2年	111,191,478.21
2至3年	28,090,230.44
3年以上	57,025,601.90
3至4年	27,706,271.51
4至5年	26,128,878.08
5年以上	3,190,452.31
合计	309,583,871.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2,664,831.81	7,688,294.91				60,353,126.72
合计	52,664,831.81	7,688,294.91				60,353,126.7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五河中骐水务有限公司	25,008,567.04	8.08%	2,430,445.73
宿州市安国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695,295.49	6.36%	11,048,708.34
上海水业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719,281.00	6.05%	1,871,928.10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	17,103,518.30	5.52%	1,155,175.92

司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47,421.78	4.93%	999,658.23
合计	95,774,083.61	30.9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2,466,539.06	111,523,428.51
合计	113,966,539.06	113,023,428.51

(1) 应收利息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坎布里奇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单位往来款	117,224,614.55	114,503,891.36
员工备用金	243,173.79	205,150.00
保证金及押金	3,714,787.31	5,021,048.59
代垫社保款		
应收暂付款	232,226.76	366,847.43
上市费用		
其他	873,870.20	980,854.74
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股权转让款		
合计	122,288,672.61	121,077,792.1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554,363.61			9,554,363.6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7,769.94			267,769.94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822,133.55			9,822,133.5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85,804.55
1 至 2 年	227,627.88
2 至 3 年	205,017.17
3 年以上	1,303,400.41
3 至 4 年	123,468.00
4 至 5 年	1,179,932.41
5 年以上	0.00
合计	6,121,850.0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54,363.61	267,769.94				9,822,133.55
合计	9,554,363.61	267,769.94				9,822,133.5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马鞍山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7,526,386.35	1 年以内, 1-2 年	30.69%	33,997,352.61
含山县华骐环境	内部往来款	27,776,077.77	1 年以内, 1-2	22.71%	25,301,692.17

治理有限公司			年, 2-3 年		
马鞍山市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0,031,078.96	1 年以内, 1-2 年	16.38%	18,750,167.54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1,460,751.19	1 年以内	9.37%	10,887,713.63
安徽华骐蔚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9,720,516.54	1 年以内	7.95%	9,234,490.71
合计		106,514,810.81		87.10%	98,171,416.66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8,886,218.72		348,886,218.72	347,886,218.72		347,886,218.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5,914,552.37		65,914,552.37	65,113,066.34		65,113,066.34
合计	414,800,771.09		414,800,771.09	412,999,285.06		412,999,285.0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华骐高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30,000.00					2,630,000.00	
五河县华骐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宜兴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马鞍山市润佑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和县华骐化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含山县华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980,800.00					38,980,800.00	
当涂县华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032,000.00					13,032,000.00	
马鞍山市华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含山县华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391,400.00					10,391,400.00	
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7,000,000.00					77,000,000.00	
安徽华骐管家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安徽华骐生态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20,153,568.94					20,153,568.94	
安徽华骐蔚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2,248,449.78					22,248,449.78	
安徽英特尔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合计	347,886,218.72	1,000,000.00				348,886,218.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坎布里奇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998,973.77			-15,484.62						5,983,489.15	
和县中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53,532.82			17,305.50						3,570,838.32	
五河中	55,560			799.66						56,360	

骐水务有限公司	, 559.75			5.15						, 224.90	
小计	65,113,066.34			1,801,486.03						65,914,552.37	
合计	65,113,066.34			1,801,486.03						65,914,552.3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748,081.14	108,744,671.48	209,961,454.44	155,379,716.63
其他业务	2,112,119.75	419,705.88	1,462,415.90	410,776.72
合计	133,860,200.89	109,164,377.36	211,423,870.34	155,790,493.3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为 88,982,750.99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如下：

年度	2023 年
建造合同预计将确认的收入	88,982,750.99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8,982,750.99 元，其中，88,982,750.9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1,486.03	1,800,779.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23,846.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0,736.58	1,014,141.13
合计	1,512,222.61	12,338,767.1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31,821.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1,267.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296.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8,39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69	
合计	8,684,032.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41	0.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